

忻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忻交发〔2021〕36号

忻州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 (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旅发局、市局有关科室：

为提高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水平，增强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的诚信履约意识，促进行业自律，规范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关于加强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山西省交通运

输厅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规则（试行）》等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市局制定了《忻州市交通运输局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请各单位遵照执行。

忻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3月30日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编制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条 为提高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研究工作水平,增强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的诚信履约意识,促进行业自律,规范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关于加强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规则(试行)》,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遵循依法、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第三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由市交通运输局统一管理,各委托单位、项目主管单位、市局有关业务科室和业务部门共同评价。

第四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等级分为 AA、A、B、C、D 五个等级。各信用等级对应的企业信用评分 X 分别为:

AA 级: $X > 95$ 分,信用好;

A 级: $85 \text{ 分} < X < 95 \text{ 分}$,信用较好;

B 级: $75 \text{ 分} < X < 85 \text{ 分}$,信用一般;

C 级: $60 \text{ 分} < X < 75 \text{ 分}$,信用较差;

D 级: $X < 60 \text{ 分}$,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信用差。

第五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内容包括投标行为、履约行为和其他行为。投标行为重点评价参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投标过程中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履约行为重点评价合同约定履行情况，其他行为主要指编制单位在从业过程中受到法律惩处、媒体曝光、投诉举报情况和受到国家、省、市有关表彰奖励情况。

第六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工作实行动态评价和定期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一) 动态评价指编制单位发生严重失信行为时，由市交通运输局直接确定其信用等级为 D 级的信用评价工作。

(二) 定期评价指对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在上一年度(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信用行为进行的周期性评价，每年开展一次。

第七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定期评价年度初始分值为 100 分，以单个项目为评价单元，实行失信行为扣分、守信行为加分制。年底综合各项目评价结果计算年度评价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对采用联合体形式参加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不良行为按相应标准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分别予以扣分或加分，分别确定评价等级。

第八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定期评价由市局规划科牵头实施，评价程序为：

(一) 各委托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评价。重点根据可行性研

究报告编制单位在投标、履约过程中的行为和信用记录进行评价。

(二)市局有关业务处室和业务部门评价。市局规划科、市局建设管理科、市局公路科、市交通建设中心等与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有关的业务科室和部门,结合项目审批、建设过程中对工可报告成果的审查、使用情况,从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质量、深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三)综合评价。各委托单位、项目主管单位、各业务科室和业务部门应于每年1月15日前将上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报市局规划科汇总。汇总时如果一个编制单位有多个项目,按履约合同段的标价进行加权平均,作为年度评价得分。根据得分确定信用等级。综合评价应于每年1月底前完成,评价结果经局长办公会研究通过,在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公示,公示期10个工作日。

第九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对信用评价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市局规划科提出书面申诉。市局规划科应及时对申诉单位提出的异议调查核实。经公示或调查无异议后,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在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对社会公开。

第十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评价结果自认定之日起,1年内有效,下一年度编制单位无信用评价结果的,其信用等级按照以下规定对待:

(一)上一年度评价等级为AA、A、B、C或无评价等级的,

按 B 级对待。

(二) 上一年度评价等级为 D 级的，按 C 级对待。

第十一条 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

(一) 对近 3 年连续评为 AA 级的编制单位，在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采购(招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按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 50% 递交。

(二) 对近 2 年连续评为 AA 级的编制单位，在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采购(招标)时，投标保证金可按 50% 递交。履约保证金按可按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 80% 递交。

(三) 在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相关采购(招标)评标时，对信用等级为 AA 级的编制单位可加 2-3 分；对 A 级的编制单位可加 1-2 分。

(四) 在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相关采购(招标)评标时，对信用等级为 C 级的编制单位可减 1-2 分。

(五) 对信用等级为 D 级的编制单位，自评价等级认定之日起 1 年内禁止参与忻州市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投标。

以上优惠，加分、减分和限制投标条款由采购(招标)人在采购(招标)文件中明确。

第十二条 各委托单位、项目主管单位、市局有关业务科室和业务部门对其信用评价工作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公正性承担责任，并接受上级部门和社会监督。

第十三条 参加信用评价的工作人员应依法、公平开展评价，不得徇私舞弊，不得随意扣分或规避扣分。

参与评价工作的单位和个人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责令其改正；在工作中玩忽职守、弄虚作假、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第十四条 本细则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行为评定标准

评定内容	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	行为等级和评分标准	备注
投标行为 (行为代 码 GLGK1)	GLGK1-1-1	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投标	直接定为 D 级	
	GLGK1-1-2	以他人名义投标	直接定为 D 级	
	GLGK1-1-3	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	直接定为 D 级	
	GLGK1-1-4	投标文件虚假	直接定为 D 级	
	GLGK1-1-5	因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被禁止投标后, 在禁止期内仍参与投标	直接定为 D 级; 已为 D 级的, D 级延期半年	
其他失信行为 (行 为代码 GLGK1-2)	GLGK1-2-1	中标人距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扣 20 分/次	
	GLGK1-2-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由放弃中标	扣 20 分/次	
	GLGK1-2-3	未按时确认补遗书等招标人发出的通知	扣 10 分/次	
	GLGK1-2-4	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	扣 10 分/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行为评定标准

评定内容	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	行为等级和评分标准	备注
严重失信行为（行为代码 GLGK2-1）	GLGK2-1-1	因工可研究原因造成重大质量事故或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直接定为 D 级	
	GLGK2-1-2	因工可研究原因造成提交的审查稿估算与市局审查结果相差 30%	直接定为 D 级	
	GLGK2-1-3	将中标合同转包或违法分包	直接定为 D 级	
履约行为（行为代码 GLGK2）	GLGK2-2-1	投标书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未经同意更换	扣 12 分/人次	
	GLGK2-2-2	投标书承诺的其它专业负责人未经同意更换	扣 6 分/人次	
	GLGK2-2-3	专业人员不具备相应执业资格条件	扣 5 分/人次	
进度管理（行为代码 GLGK2-3）	GLGK2-3-1	因编制单位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报告成果	扣 12 分/人次	
	GLGK2-3-2	因编制单位原因，未按合同约定开展外业工作或外业成果不满足合同要求	扣 10 分/人次	
	GLGK2-3-3	因工可研究进度原因，引起勘察设计工期延误	扣 10 分/人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行为评定标准

评定内容	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	行为等级和评分标准	备注
履约行为 (行为代 码 GLGK2)	GLGK2-4-1	因工可研究原因引起一般质量事故或较大安全事故	扣 20 分/次	
	GLGK2-4-2	因工可研究原因引起一般质量问题或一般安全事故	扣 13 分/次	
	GLGK2-4-3	因工可研究原因,项目初步设计投资额度超过估算批准投资额度的允许偏差范围	扣 20 分/次	
	GLGK2-4-4	成果文件不满足有关主管部门批复意见和强制性标准要求	扣 10 分/项次	
	GLGK2-4-5	成果文件不满足工可研究深度要求	扣 5 分/项次	
	GLGK2-4-6	签章不全、未授权代签或借用他人资格签章	扣 2 分/项次	
	GLGK2-4-7	对批复意见或审查意见的技术方案未落实	扣 2 分/项次	
	GLGK2-4-8	因工可研究原因,引起勘察设计方案重大变更	扣 20 分/项次	
	GLGK2-4-9	送审工可报告及附件不完整,需再次补充	扣 2 分/项次	
	GLGK2-4-10	经造价部门审查投资估算调整率 $a > 5\%$	扣 5 分/项次	
	GLGK2-4-11	经造价部门审查投资估算调整率 $2\% \leq a \leq 5\%$	扣 2 分/项次	
	GLGK2-4-12	因工可研究原因,引起工可重复审查或批复	扣 5 分/项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行为评定标准

评定内容	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	行为等级和评分标准	备注
履约行为 (行为代码 GLCK2)	GLCK2-5-1	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地质勘察	扣 10 分/次	
	GLCK2-5-2	提供虚假地质勘察资料	扣 20 分/次	
	GLCK2-5-3	工可研究工作大纲及实施细则未落实	扣 6 分/项次	
其他行为 (行为代码 GLGK3)	GLGK3-1	被司法机关认定有单位行贿、受贿行为，并构成犯罪	直接定位 D 级	
	GLGK3-2-1	进行虚假投诉	扣 20 分/次	单个项目单次投诉 举报为 1 次
	GLGK3-2-2	信用评价弄虚作假或以不正当手段骗取较高信用等级	扣 15 分/次	
	GLGK3-2-3	省交通运输厅要求企业填报面向社会公布的信息，存在虚假的	扣 10 分/项次	单个人员、设备、 业绩等信息为 1 项
	GLGK3-2-4	被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扣 15 分/次	
	GLGK3-2-5	被省交通运输厅通报批评	扣 10 分/次	
	GLGK3-2-6	被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扣 5 分/次	
	GLGK3-2-7	被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扣 5 分/次	

重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信用行为评定标准

评定内容	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	行为等级和评分标准	备注
其他行为 (行为代 码 GLGK3)	GLGK3-3-1	所承担项目获国家级奖项	加 10 分/次	
	GLGK3-3-2	所承担项目获省级奖项	加 5 分/次	
	GLGK3-3-3	因诚信履约受到省级主管部门或地市政府表彰	加 2 分/次	
备注：除以项次扣分的行为外，同一个行为在单个项目不重复扣分。				

忻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1年3月30日印发

共印 30 份